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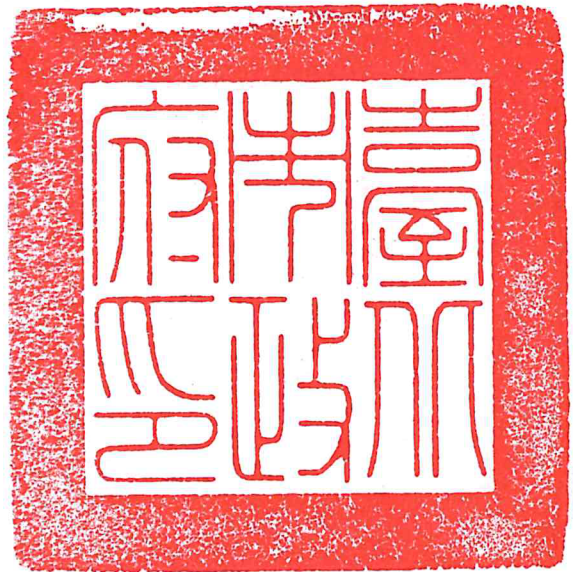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工衛字第11030456461號

附件：濱江工程範圍示意圖



主旨：興辦本府110年度「濱江水資源再生中心新建工程」第2次公聽會。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工程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。
- 二、興辦事業之性質：土地徵收條例第3條第10款，其他依法得徵收土地之事業（都市計畫：污水處理場用地）。
- 三、事由：說明興辦「濱江水資源再生中心新建工程」之興辦事業計畫概況，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意見。
- 四、工程位置：詳見工程範圍圖，以上資料分別公開陳列臺北市中山區公所、中山區大佳里辦公處供民眾閱覽。
- 五、時間：110年10月16日（星期六）下午6時30分。
- 六、地點：興安宮廣場（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581巷22號）。
- 七、公告期間：10日（自民國110年10月6日至民國110年10月15日）。

八、土地所有權人或利害關係人對公告事項如有異議，請於公聽會時提出。

九、公聽會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，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終止會議之進行，並另行公告再行召開公聽會事宜。

十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變化快速，及保障您我健康安全，請與會人員務必配戴口罩；倘有發燒、咳嗽等身體不適情形者，原則禁止出席與會，如有意見表達請改以書面意見提供。

十一、本會議提供「台北通」掃碼簽到，請與會人員得於會前下載「TaipeiPASS台北通」應用程式，並完成會員註冊，如有問題可撥打服務專線02-2720-8889轉分機8585洽詢。

市長柯文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



... \MicroStation\sewmap.dgn 2020/12/16 上午 11:28:10